

北关区生态环境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北关分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以及省政府、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生态环境中心工作及公众关心的生态环境问题，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统筹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强化政务载体建设，严格落实规范办事行为，扎实推进我区生态环境领域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3 年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北关分局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行政许可信息 69 条、行政管理信息 12 条、行政处罚信息 35 条、其他行政职责 17 条、公共事项管理领域 1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上年度结转数量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继续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工作制度执行，保障公开的生态环境领域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对于每条公示的信息确保数据真实有效。

（四）平台建设方面。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北关分局对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进行了进一步核对完善，对生态环境领域开设的栏目进行了优化。

（五）监督保障方面。我局政府信息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调整，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生态环境部门职责，做好明年的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

- 一是政府公开专业人员缺乏。
- 二是政务公开的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 三是政务公开的信息效果有待加强。

整改情况：

- 一是通过加大培训力度，提高专业水平，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 二是工作人员需要不断深化细化业务学习，不断提供政务公开信息的质量。
- 三是加强和改进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务公开更好地服务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